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李佩真

電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信箱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0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 (A09030000E_1146000032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114年度心聚點紓壓講座服務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由專業心理師入校帶領教師體驗紓壓活動，以增進教師對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(以下簡稱教支中心)服務資源使用與心理健康概念之認識。
- 三、申請時間及方式如下：

(一)申請時間：分為2個申請時段

- 1、第一時段：114年1月1日(星期三)至114年2月28日(星期五)，辦理區間為113年2月1日(星期六)至113年12月19日(星期五)。
- 2、第二時段：114年6月2日(星期一)至114年7月28日(星期一)，辦理區間為114年7月1日(星期二)至114年12月19日(星期五)。

電子文
文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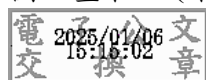
3

(二)申請方式：由各校人事室於正式活動辦理日前3週，填寫
申請表單向教支中心申請，流程詳見實施計畫。

四、檢附「心聚點紓壓講座」實施計畫（含文宣與相關申請文件）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